

关于延长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491 号文同意注册。

根据《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及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3 年 1 月 9 日 14:00 至 18: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大，经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律师及投资人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3 年 1 月 9 日 18:00 延长至 2023 年 1 月 9 日 19:00。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 1月 9日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延长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 月 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申请》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9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数字经济）（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律师事务所：上海泽昌律师事务所

2023 年 1 月 9 日